

# 南雄市卫生健康局

---

## 2019年度南雄市卫生健康局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情况报告

2019年，我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工作中心，按照市委、市政府法治南雄建设工作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加大法治宣传和法治教育力度，扎实推进法治南雄建设工作，为全面提升我市卫生健康事业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按照中共南雄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度法治南雄建设工作情况报告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局实际情况，现就我局今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加强领导，完善机制，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我局从组织保障和建章立制上下功夫，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等副局长为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推进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完善法治工作举措，建章立制，先后建立重大事项决策合法合规审查制度、法律顾问制度、党务政务公开等工作制度，把依法治理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把依法治市工作纳入全局目标管理，把依法治市工作与卫生健康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市，弘扬法治卫健精神，为推动我市卫生健康事业可持续性健康发展、构建和谐稳定的

法制社会、促进县域经济的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 二、加强学法用法，大力普及法治工作。

1、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制度。局党委高度重视领导干部会前学法，在局党委和局务会正式讨论议题之前，以会前学法为契机，抓好公共法和专业法学习教育，将党纪党规和法律法规纳入学习内容，解读相关专业法律法规，增强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

2、开展干部职工法治教育。为进一步加强局机关工作人员学法守法用法工作，增强全局人员的法律素质，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开展南雄市卫计系统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在线培训考试，加强卫生系统干部职工集中学法和自学法律。按照计划推进学法用法工作，目前工作人员集中学法培训、考试已经按照要求正常推进。

3、以三个结合为重点，把对法律的学习，作为增强干部和医务人员法治素养、提高医疗服务能力的一项重要手段。一是注重与班子成员的集体学法相结合。不断健全和完善班子成员集体学法制度，深入学习以宪法为核心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知识，不断提高班子成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的能力。二是注重与医务人员的日常学法用法相结合，把医疗业务学习和法规学习常态化、制度化，力争让尊法学法用法守法作为一种内心需求和自觉行动，在医务人员心中扎根。三是注重专业法学习与医疗活动结合，拓宽法规学习领域，持续把《执业医师法》、《精神卫生法》、《母婴

保健法》《职业病防治法》、《劳动合同法》等法规和《医疗事故管理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办法》、《结核病防治管理办法》等法律和规定作为学习重点，提高医务人员法治思维理念。

4、为规范“法律七进”档案管理，并按进度推进工作。进一步强化“法律进机关”工作，完善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法律顾问1名；加强监管相对人法治教育，开展全市卫生监督工作及培训会；利用电子显示屏、公示牌、宣传栏、宣传单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宣传卫生计生法律法规知识，构建良好医疗计生环境。

### 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建设

依法行使职权，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制定规范性文件并清理规范性文件。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机关文件管理制度的要求，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开展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及时组织梳理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部门规范性文件，将规范性文件中与“放管服”改革决定不一致的有关规定，特别是与因上述改革而修改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不一致的有关规定作为清理的重点，并提出保留、修改和废止的清理意见。截止2019年12月3日，我局对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进行事项梳理，梳理出行政许可、行政给付、行政征收、公共服务、其他行政权力各类事项89项，取消不必要的证明事项2个。

### 四、开展“谁执法谁普法”，加强监管相对人法治教育

我局执法工作既涉及本行业医疗卫生法律法规，又有关系社会公众的法律法规。今年我局采取多举措加强监管相对人的法治教育。一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全年派人参加省、市、县法治工作培训 20 余人次，召开全市卫生监督协管员培训 50 余人次，整体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执政、行政执法工作。二是加强监管相对人法治教育。多次组织开展了对医疗卫生机构负责人管理能力和依法执业、规范执业的培训；组织我市区域内个体诊所负责人进行了专题规范执业培训，提高其遵法守法意识和自觉性；三是加强日常性监督与普法相结合。以卫生监督网格化管理为契机，执法人员（协管员）本着严格执法、热情服务、科学指导、规范服务的基本原则，开展面对面交流、发放宣传资料、集中培训等形式，大力宣传卫生计生法律法规和政策，提升监管人的守法意识和法治水平，确保卫生健康领域不发生重大疫情事件。

## 五、以阵地建设为载体，营造法治氛围

加强法治教育宣传，明确普法宣传重点，创新宣传形式，强化宣传效果。一是充分用好本系统电子显示屏（LED）、微信平台、手机短信平台等载体资源，大力开展法治宣传，营造浓厚的尊法学法用法守法气氛，悬挂标语横幅 6 幅。二是开展法治下乡活动。紧密结合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主动深入基层开展医疗卫生方面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活动，派发宣传传单 1000 余份，接受群众咨询 200 余人。三是开展重要节点宣传活动，紧抓“3.15”消费者权

益日、“3.24”世界防治结核病日、“5.19世界家庭医生活动日”宣传活动、“5.29计生协会纪念日”等重要节点，组织执法人员及医务人员走进社区、走上街道开展法制宣传，营造法治氛围。

## 六、加大监督执法力度，保障良好法治环境

1. 为加强对执法人员及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我局严把行政执法人员入口关，加强行政执法队伍管理。按照市里要求，开展行政执法证件清理及新版执法证更换工作，确定应持证未申领行政执法证的在编工作人员都须取得行政执法证。目前，我局按规定应领证的在编工作人员 14 人（其中行政执法部门 9 人）已完成全员持证要求，持证率 100%。为严格规范执法、公正文明执法，进一步创新执法机制，完善执法程序，全面推进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市卫生监督所已配备执法记录仪 2 台，相机 3 台，保证了执法公正，保障执法对象的合法权益。今年 1 月以来，我局组织市卫生监督所、乡镇卫生院协管员开展了对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日常性监督检查，重点督查其规范执业、非法行医、医疗废物管理等。截止 2019 年 12 月 3 日，立案查处违法医疗机构 2 所，没收过期药品一批，罚款 5000 元；立案查处非法行医 7 起，没收连体牙科综合治疗机 4 台，牙科器械 1 批，罚款 48000 元；取缔游医 0 起。有力地净化了全市医疗服务市场和就医环境。

2. 依法开展了对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检查。

在春季开学期间，组织市卫生监督所按照要求对全市中小学校、职业学校、托幼机构的学校卫生管理、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管理情况开展了卫生监督检查和巡查工作。对存在有问题的学校、托幼机构和集中式供水单位都出具了《监督意见书》，责令其限期整改。对存在问题较大又难以处理的乡镇供水单位已专题上报。

3. 双随机抽查工作。按照上级卫计行政部门的安排，根据国家双随机 2019 年抽检任务的布置和监督监测内容标准的要求，开展并完成了对县域内的医疗卫生机构、放射诊疗机构、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公共场所经营单位、中小学校等“双随机”监督抽检监督完成 95 间，监督完成率 100%。其中公共场所被监督单位 40 间（其中任务关闭 4 间），监督完成率 100%；生活饮用水被监督单位 4 家，监督完成率 100%；放射被监督单位 2 间，监督完成率 100%；学校被监督单位 9 间，监督完成率 100%；医疗被监督单位 19 间，监督完成率 100%；消毒产品单位 1 间，监督完成率 100%；传染病防治被监督单位 20 家，监督完成率 100%。双随机处罚情况：对 10 间单位当场下达了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其中公共场所被监督单位 8 间、生活饮用水被监督单位 1 间、传染病防治被监督单位 1 间）；对 1 间公共场所被监督单位作出了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 500 元。

一年来，我局依法行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不少问题，比如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意识还不够强、法治

宣传教育的载体还不够丰富，深度还不够等。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强化行政执法力度，加大法治宣传的力度，增加业务培训的多样化，提升学法用法的热情，为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打下扎实基础。

